

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

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19〕901 号文核准。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（含 20 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，采取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。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承销方式为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，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8 月 2 日，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已于 2021 年 8 月 2 日结束，发行情况如下：

最终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，票面利率为 3.38%。

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符合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及《关于规范公司债券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各项有关要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发行人：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2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2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8 月 2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021年 8 月 2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 8 月 2 日